

山东文化产业职业学院

关于做好人员及车辆信息收集工作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院部：

为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和生活秩序，切实保障师生的合法权益和人身安全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经学校领导研究决定，现对加强校门管理、完善信息采集等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完善人脸信息采集，提高人员进出效率

（一）为提高人员进出校门、宿舍、图书馆等场所的效率，加强进出人员的管理，现收集因新入职、前期上交无法识别师生照片，进行照片的补录采集。

（二）请各部门、二级学院重新收集名单中需要提交证件照的师生照片，照片以工号/学号命名，并以部门、学院为单位进行汇总后统一上交，需指定专人负责与网络信息中心对接联系，配合完成后续信息核对以及照片勘误等工作。信息采集标准名单详见附件1。相关问题照片名单在此通知后单独发送。

（三）请涉及人员及时按照要求更改上报照片信息，照片不合格或不上交的，将导致无法进出校门和获取正式带照片的校园卡。

（四）为保证学院人脸识别系统尽快启用，请各部门、

二级学院务于下周三（3月1日）17点前将重新收集的照片发给网络信息中心徐皓雪。

二、统计车牌信息，加强车辆管理

为提高车辆出入校门效率，加强外来车辆管控，学校将启用车牌识别系统。前期学校车牌识别系统中信息均已清零，学校车辆信息需整体重新更新。请相关教职工以部门为单位及时上报车牌信息，整理完毕后，以word形式，于下周三（3月1日）17点前上报党政办公室孙铭，详见附件2。

以上工作请务必重视，按时间节点要求完成。

附件：1.证件照、人脸信息采集标准

2.教职工车牌信息登记表

山东文化产业职业学院

2023年2月24日

附件 1:

证件照、人脸信息采集标准

为了不影响刷脸出入、校园卡使用及图书馆图书借阅等，请师生们务必严格按照以下要求采集照片，如不确定怎么准备照片，请到专业照相馆协助进行照片采集，一定注意如果照片采集不合格造成人脸识别失败，今后将无法顺利进出宿舍，借阅图书等。

证件照片要求如下：

1、拍摄正面免冠彩色蓝底照片。不穿吊带装、低胸和圆领的服装拍摄，不穿与背景颜色（蓝色）相近的服装拍摄，深色着装。

2、头发切不可遮盖眉毛、眼睛和脸颊。照片禁止出现明显的首饰。

3、表情自然，勿出现漠视表情、僵硬的笑容或夸张表情。

4、被摄者正面坐正，被摄者抬头挺胸，双手自然平放双腿表面，整个身体姿势稳固。禁止侧身，歪脸，斜肩，昂头，驼背。

5、照片为近期正面一寸免冠彩色证件照，人像在相片矩形框内水平居中。

6、必须采用蓝底相片，要求照片背景必须为蓝色。

7、照片要求人像清晰，轮廓分明，层次丰富，神态自然，着深色上衣。

8、禁止使用 p 图软件修图修脸、美颜等，禁止使用换脸工具等调整脸部结构，修改五官轮廓，否则造成人脸识别失败，将不能进出校门、宿舍！

注意：拍照时，避免反光拍照，严禁使用 PS、美图等软件修图，特别禁止改变五官特征等信息，后期学院将用于宿舍楼人脸识别出入使用，不要戴眼镜，必须到专业照相馆照相后索要原图（高清）文件进行上传，禁止自拍照片，禁止手机拍摄原有纸质照片直接上传。



（照片样版）

附件 2:

教职工车牌信息登记表

序号	部门/学院	姓名	手机号码	车牌号码	车牌颜色（蓝色/ 绿色/黄色）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10					
11					
12					
13					
14					
15					
16					
17					
18					
19					
20					
21					
22					
23					
24					
25					
26					
27					
28					
29					
30					